

夏令升幼低、升幼高班(舊生)家長注意事項

(一)夏令樂繽紛陽光活動上課事項：

1.上課日期：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至七月廿四日(星期一至六)。

2.上課時間：上午 9:00 至 12:00

校門開啟時間：上午 8:30、中午 12:00

校服穿着時間：逢星期一、三、五穿整齊校服；逢星期二、四、六穿運動服

※七月五日舊生膳托服務開始，接送時間照常(舊生如欲查詢膳托服務詳情，請與班主任聯絡)；另校服、書包、膳托物品或其他用品必須保持清潔，常清洗，勿貼、掛或攜帶其他物件(課程需要除外)。全部有關學生的物品必須用不脫色筆寫上姓名，以資識別。

※請家長每天早晨在家為 貴子弟測量體溫，倘若發現疾病先兆必須儘早就醫，切勿回校上課。

3.請於七月四日至九日期間遞交穿著整齊校服吋半彩色貼紙相片一打(相片需顯示學校校徽標誌)，並附交相片磁碟或光碟。所交相片為新學年辦理各事項及課程學習之用。

4.學生每天上課必須佩戴名牌(名牌上請勿張貼任何物件，應時常保持整潔)，並把手帕放於衣袋內備用；另交衣服一套、白色外套一件、純白色內褲一條及純白色襪一對，存放校內備用並定時更換確保衛生。

5.請勿穿戴任何項鍊或手鍊等貴重物品回校。

6.請攜帶一隻有蓋細膠杯，以備進食茶點之用；另有蓋透明膠盒內放小毛巾一條。

(為個人衛生問題，請各生自携一包紙巾備用，家長每天在家必須清洗茶具用品；所選用之茶具以能放於書包面細袋為合適。)

7.學校基於安全理由， 貴家長接領學生放學時必須出示夏令班臨時家長咭；如更換接送者，請即通知班主任及辦理申請手續，並依時接送 貴子弟。(地點：本校地下大禮堂前地)

8.學生因病不能上課，請以電話通知校方，回校後再補辦請假手續；若事假請於事前通知老師，如未能及早請假，手續依病假方式處理。

(二)特殊事項

1. 早上返學前，若天文台懸掛三號風球或以上，無需返校上課。有關暴雨警告訊號請注意電視台或電台廣播，按教青局停課指示而行。
2. 如學生患有發燒、傷風、咳嗽等或傳染病如流感、腸病毒感染(手足口病)、百日咳、甲型鏈球菌(猩紅熱)、天花、麻疹、水痘、紅眼症或頭蟲等，請即就醫治理及至痊癒，並取得衛生局復課證明書，方可返校上課。
(如遇本澳突發疫情則按疾病預防控制中心及教青局停課指引行事。)
3. 學生身體如需要特殊照顧者、長期服藥者、診治後服藥者、對藥物或食物敏感者均須以書面通知校方或班主任，以便作出跟進及協助工作。
4. 學生於上課時間內遇突發事件，危害身體健康時，本校得通知家長接回學生家休息或就醫，或由校方先行送院診治，然後才通知家長。

※ 貴家長對上列事項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查詢或以書面提出寶貴意見，閣下意見將是我部日後改進的方向，多謝合作！

※ 幼稚園教務處電話：2847 0838



澳門浸信中學
幼稚園教務處 啟
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

K-12-001(c)